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 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》（财库 〔 2020 〕 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（联合体）参加 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单位名称） 的 榆林市 2026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技术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 业 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 。相关企业 （含联 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榆林市 2026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技术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榆林市国土空间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7 人，营业收入为 905.20154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924.97004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榆林市国土空间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1月20日

注： 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投标人非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不填写此表。